



就业方面

疫情防控期间

新疆人社部门把大量线下服务搬到线上

支持企业稳岗

开展线上就业服务行动

多措并举稳定就业

2月6日，记者从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了解到，新疆人社部门将全力做好疫情防控期间稳就业工作，稳住重点群体就业，稳住企业就业岗位，确保全区就业局势总体稳定。



同等条件下，对受疫情影响、面临暂时性生产经营困难的中小企业及灵活就业人员，符合条件的，优先落实社会保险补贴、职业培训补贴等政策扶持。对受疫情影响暂时失去收入来源的个人和小微企业以及生产疫情防控重点物资、群众生活保障物资小微企业和创业者，符合条件的，优先给予创业担保贷款和贴息政策支持。

为切实减轻疫情对企业就业岗位和生产、经营的影响，继续实施援企稳岗政策，对符合条件的企业发放稳岗补贴。继续实施失业保险降费政策，减轻缴费单位负担。

此外，允许参保企业和个人延期办理业务。

因受疫情影响，用人单位逾期办理职工参保登记、缴费等业务，经办机构应给予及时办理；对灵活就业和城乡居民2020年一次性补缴或定期缴纳社会保险费的放宽时限要求，未能及时办理参保缴费的，允许疫情结束后补办，并在系统内标识；逾期办理缴费不影响参保人员个人权益记录，补办手续应在疫情解除后三个月内完成。

企业因受疫情影响导致生产经营困难的，可通过与职工协商一致采取调整薪酬、轮岗轮休、缩短工时等方式稳定工作岗位，尽量不裁员或少裁员。符合条件的企业，可按规定享受稳岗补贴。



资料图片

网上办、掌上办

参保单位办理社会保险费缴纳、参保人员增减变动、社会保险缴费基数申报等业务时，均可通过新疆社会保险网上经办大厅进行办理；企业办理参保人员社保关系转移接续业务，可将相关申请传真到自治区社保局社保业务经办大厅进行办理。另外，参保人员可通过“新疆智慧人社APP”“新疆人社12333”微信公众号进行掌上查询个人参保信息。

电话办

参保单位无法通过网上经办大厅提交缴费手续的，可通过拨打自治区社保局社保业务经办大厅电话申请缴费，经确认后直接打印缴费单。此外，参保单位办理退休人员待遇暂停业务、职业年金申拨、企业参保人员退休手续办理、社保卡变更等业务，均可拨打电话咨询办理。

邮寄办

参保单位办理工伤人员工伤保险待遇支付、退休人员新增业务、社保关系转移接续及社保卡变更等业务，可将相关资料邮寄至自治区社保局社保业务经办大厅，经审

核后及时办理相关业务。

此外，自治区社保局还公布相关业务咨询电话：

企业可拨打0991—3689959、3689957、3689936、3689962（传真）咨询和办理社保业务；

机关事业单位可拨打0991—3689951、3689952、3689955、3689953（传真）咨询和办理社保业务。

电力方面

结合当前疫情防控情况

国网新疆电力有限公司

近日启动一级应急响应

全力做好疫情防控工作

按照新疆以往供电惯例

重大节日期间，欠费均不停电

这次疫情防控期间

居民用电客户也采取欠费不停电措施

国网阿克苏供电公司城区供电中心工作人员在阿克苏地区第二人民医院分院检查高压室设备。（通讯员王新宏摄）

缴费实现

支付宝支付、微信支付

银行卡支付、交费盈支付等

在线缴费方式

操作方法：登录【网上国网App】 - 【去交费】 - 【添加交费户号】 - 【确认交费】

支付方式：支付宝支付、微信支付、银行卡支付、交费盈支付

关于电话开通远程充值购电的通告

致广大乌鲁木齐电力客户：

为加强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维护您的健康安全，保障用电正常有序，国网乌鲁木齐供电公司在疫情防控期间支持**电话开通远程充值购电业务**，您可以拨打**0991-2927110**或下列片区电话，准确提供用户编号、姓名、身份证号码等信息，我们将及时为您办理。开通远程充值后可通过网上国网APP、电e宝、微信公众号等线上渠道购电，让您享受**“足不出户 即刻购电”**的优质服务。

| 单位 | 片区 | 座机电话 | 手机号码 |
|--------------|---------|--------------|-------------|
| 城区 第一供电中心 | 天山区 | 0991-2916038 | 15099268359 |
| | 沙依巴克区 | | |
| | 西山片区 | | |
| 城区 第二供电中心 | 水磨沟区 | 0991-2916147 | 13899826337 |
| | 美居片区 | | |
| | 红光山片区 | | |
| 城区 第三供电中心 | 开发区 | 0991-2916218 | 18699129057 |
| | 新市区 | | |
| | 九家湾片区 | | |
| 西郊供电公司 | 西郊及头屯河区 | 0991-2916369 | 18690175992 |
| 米东区供电公司 | | 0991-2916508 | 15299137683 |
| 五家渠市供电公司 | | 0994-5801560 | 15389967911 |
| 乌鲁木齐县供电公司 | 舍达坂城区 | 0991-2916904 | 18609008683 |



共克时艰 加油**乌鲁木齐**





资料图片

记者从乌鲁木齐市公安局人口管理支队获悉

疫情防控期间

14项户籍业务和居民身份证丢失补办业务

建议市民通过登录

自治区公安厅门户网站

新疆公安APP

和自治区公安厅

官方微信公众平台“平安天山”

三种途径在网上申请办理

新疆公安



治安业务



身份证办理



临时身份证明



流动人口业务



户政业务

出入境业务



普通护照办理



往来港澳通行
证办理



往来台湾通行
证办理



往来港澳台团
队旅游签注双
向速递

交管业务



机动车业务



驾驶证业务



事故处理业务

“新疆公安” APP页面截图

乌鲁木齐市公安局

人口管理支队工作人员提示

户政业务电话预约时间为

周一至周五10：30至18：00

急需到户政窗口办理户政业务的群众

请按照疫情防控的要求

做好戴口罩等个人防护措施



车驾管业务方面

记者从乌鲁木齐市公安局交警支队获悉

乌市公安交警部门

推行驾驶人考试、驾驶证补换证

满分和审验教育等业务

延期办、网上办



首先，扫描下面二维码下载“交管12123” APP



Part.1

扫码备案

第一步：采用“扫码备案”的，对于个人名下的待备案机动车，车主用户应当登录“交管12123”手机APP，生成待备案机动车二维码；对于待备案机动车为单位名下的，单位用户需登录互联网平台后选择待备案机动车生成二维码。二维码生成后，需要备案该机动车的用户使用“交管12123”手机APP扫码认证。车主用户打开“交管12123”APP，点击首页左上角【机动车】->【全部机动车】，选择待备案的机动车，生成【机动车二维码】。



第三步：【备案用户扫码认证】备案成功。

Part.2

短信验证备案

第一步：采用“短信验证备案”的，用户输入需要备案的非本人机动车的号牌种类、号牌号码、发动机号后六位等信息后，系统将发送短信验证码至车主手机号码（车主可以是非互联网平台注册用户），申请用户输入车主收到短信验证码。

第二步：申请用户输入车主收到短信验证码。



PS.对于未启用公安部可信身份认证或“实人认证”未通过的,提示用户采集上传“用户手持身份证或驾驶证照片”。网办中心工作人员将在一个工作日内对备案信息审核确认,审核通过后,系统会将审核结果通过短信或“交管12123”APP消息发送给备案用户和车主。



编辑：刘琦